附件：

2020年度

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指导全州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业务开展、服务能力提升、行业标准统一和信息网络建设。

（二）负责流动党员的管理服务，为各类流动党员建立流动党支部，提供组织关系转接管理、流动党员学习、开展党性教育、党费收缴管理等流动党员管理服务。

（三）提供人才就业政策咨询、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发布职业供求信息、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信息，承办人力资源统计信息汇总、报送工作组织和承办各类公益性人才交流和就业服务活动，负责为各类高校毕业生提供就业服务。

（四）负责流动人员档案管理服务，为企事业单位、流动人员、专业技术职务申报和评审、工龄核定、出国（境）政审、户口接转、社会保险办理、调整档案工资等人事代理服务;负责办理机关事业单位聘用人员的合同鉴证手续;负责办理机关工作人员、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辞职、辞退审核和干部身份认定手续。

（五）根据授权承担全州机关事业单位新进人员的初任和岗前培训，州直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公需科目培训;负责劳动力转移技能培训、城镇新成长劳动力预备制培训、特种保护业务培训; 承担州直单位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承担创业培训具体业务工作。

（六）承担组织全州各类人才工程项目实施及延伸服务项目 为主的人才引进等公共服务;作为第三方组织承办国有企事业单位面向社会招聘人才的人才公招公选服务。

1. 完成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科、人事和职业培训科、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科、流动人员档案与流动党员管理科、职业技能鉴定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包括：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单户表。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

（具体表格详见附件：部门决算公开）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395.04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383.21万元，增长36.5%，主要是因为机构改革，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由原州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和原州人力资源培训中心合并组成，工作经费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333.2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10.34万元，占30.7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5.6，占12.4%；其他收入757.28万元，占56.8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081.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3.61万元，占35.48%；项目支出697.5万元，占64.5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01.84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330.97万元，增长55.16%，主要是因为机构改革，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由原州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和原州人力资源培训中心合并组成，人员经费、工作经费增长。本年度年初结转结余比上年度财政结转结余多153.35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36.2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0.35%，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1.22万元，增长41.57%，主要是因为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增加工作经费和就业专项经费的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36.2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7.13万元，占93.4%；卫生健康支出10.71万元，占2.4%；住房保障支出18.38万元，占4.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33.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36.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262.04万元，支出决算为407.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增加了就业服务经费等项目资金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4.43万元，支出决算为4.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各项年度考核奖励及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4.5万元，支出决算为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5.8万元，支出决算为33.7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增加相关业务调剂安排预算经费。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0.71万元，支出决算为10.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8.38万元，支出决算为18.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2.6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18.1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5.5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公用经费54.5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4.6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劳务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63万元，支出决算为3.7万元，完成预算的38.55%，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完成预算的1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接待用餐，外来人员自行结账等；与上年相比减少1.19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7.13万元，支出决算为3.33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0年机构合并有公车两辆，合并后处置公车一台；与上年相比增加2.61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机构改革。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7万元，占1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33万元，占9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7万元，主要是县市工作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3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3万元，主要是车辆加油、维修支出，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十、***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作为附件公开。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4.5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07 万元，降低20.78%。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调整预算支出。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1.79万元。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8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或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等。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是指单位用各类资金购置的车辆、设备等固定资产数量情况。

第五部分

附件

|  |
| --- |
|  |

湘西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预算编码：505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时间：2021年 6月

（此页为封面）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张泽晖 | 联系电话 | 0743-8222527 |
| 人员编制 | 179 | 实有人数 | 161 |
| 职能职责概述 | 单位的主要职责是：(1)拟定全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按规定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单行条例和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2)拟定全州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3)负责全州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4)统筹推进建立全州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5)负责全州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6统筹拟订全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规划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拟订并监督实施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拟订并监督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人特殊劳动保护政策。(7)牵头推进全州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订并组组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训工作，拟订并落实吸引留学人才来州（回国）工作或定居政策；(8)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州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礼泉县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好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9)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州事业单位热暖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全州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全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并组织实施；(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11)承担省对全州为民办实事考核办公室日常工作，具体组织实施州直和中央在州有关单位省对州重点民生实施考核；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省对州绩效评估考核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国家、省部表彰奖励制度和拟订州级表彰奖励制度，根据授权承办洲际及以下表彰奖励活动的鞥工作，承担泉州评比达标表彰工作；(12)完成州委、州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13)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14)有关职责分工，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由州人社局牵头，会同州教体局等部门拟定；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州人事局负责。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深入推进稳就业工作。落实积极就业政策，关注重点群体稳定就业，拓宽就业渠道，更加注重提升人才质量，更加注重优化人才结构，更加注重激发人才活力，推广使用“湘就业”、“就业帮”APP，实现全州劳动者便捷掌握最新岗位信息，快速找到适合岗位实现就业。任务2：着力做实就业创业服务。继续抓好和扩大创业带动就业重点乡镇(街道)建设，通过“十百千”项目工程建设有效实现农村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任务3：不断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切实抓好人事人才工作改革。更加注重推动人才向产业集聚；坚决破除育才、选才、引才、用才的体制机制障碍，做好人才引进、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工作，进一步壮大事业单位人才队伍规模；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岗位设置，扎实做好州直事业单位调配等工作，做好人事档案数字化管理工作,提高便捷高效的人事档案管理和服务；依托“武陵人才”“技能大师工作室”“湘西工匠”等人才评选活动，推动全州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发展。任务4：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力度，加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专业化、规范化建设，提升调解效能。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1、2020年就业形势保持总体稳定，全州城镇新增就业2.37万人，完成年任务的103.2%；人力资源服务基础全面夯实，多渠道开展就业服务。在全省率先启动线上“春风行动”，开通就业服务“直通车”，推动全州春节前返乡的47.59万人名农村劳动力已全部返岗并实现了动态清零。打造常态化线上招聘平台，做实线上“就业帮”APP，运用“湘就业”APP，引导求职者和企业通过远程面试、岗位匹配推送等线上求职方式“一对一”对接。全州线上平台共推送企业2495家、岗位信息29.3万个，达成就业意向1.6万人。 2、全州累计建成313家扶贫车间，吸纳1.8万人就业，其中5433贫困劳动力实现就近就地就业，认定就业扶基地66个，吸纳2510名贫困劳动力就业。建成创业带动就业重点乡镇20个，打造农村专业合作示范社及民营示范企业280个，培育创业重点示范户2200余个，吸纳2.3万名建档立卡户等就业困难劳动力就近就地转移就业。全州创业孵化基地入驻各类初创企业437家，直接提供就业岗位6036个。3、社会保险保障更加有力。社保扩面超额完成。全州企业养老保险新增参保2.01万人，征缴基金10.08亿元，社保待遇发放到位。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28.8亿元，发放失业保险金1975.65万元，为工伤职工及供养亲属支付各项工伤保险待遇 7406.79万元，社保基金规范运作率、安全完整率和社会化发放率均达100%。社保费减免政策执行到位。认真落实社保降费政策，全州减免减半养老保险费2.31亿元、工伤保险4568万元、失业保险798万元。全年顺利完成各类人事考试和职业资格类考试，报名考生3.6万人次，整个招录工作组织有序、监督到位和公平公正，实现了“零失误、零差错、零投诉”，考试安全率达100%。人才引进力度不断加大。主动破解事业单位招人难、留人难问题,公开招引事业单位各类人才1530名，招募“三支一扶”人员44名。州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153人，已完成了笔试、面试。专技人员管理不断加强。已完成2020年度高、中级职称职数申报、形式审查和高级职称材料报省等工作任务；开展州首届“武陵人才”选拔表彰工作，共44人获评。向省推荐6名科技创新人才；申报一期海外赤子湘西行项目和国家博士后服务基层活动项目。根据湘组〔2020〕63号文件精神，提高了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全州均实现高于当地事业单位同职级人员13%。做好了工资统计年报、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保障和全州2020年度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机关工勤人员正常晋级晋档工作。4、劳动关系保持总体和谐，健全完善劳动关系机制。有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全州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办结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607件，其中协调处理580件，立案办理27件，追讨拖欠农民工工资3833.31万元，涉及农民工3424人，依法移交公安涉嫌恶意欠薪案件6件，办结率100%，办结上级督办案件10件，办结率100%，尚未出现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行为，未发生因拖欠工资引发的群体性事件。稳步提高仲裁质量。全州共接待来人来访咨询3600多人次，受理劳动争议案件964件，其中调解结案759件,裁决结案205案件，涉案金额2779.68万元，涉及劳动者人数931人，结案率为100%,调解成功率78.7%。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12,859.49  | 2,219.93  | 7,491.86  | 680.00  |  | 2,467.70  |
| 1、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 3,876.51  | 1,529.89  | 2,333.94  |  |  | 12.68  |
| 2、州人事考试院 | 234.78  | 10.17  | 217.61  |  |  | 7.00  |
| 3、州就业服务中心 | 520.48  | 106.70  | 381.78  |  |  | 32.00  |
| 4、州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 149.17  | 1.10  | 148.07  |  |  |  |
| 5、州劳动争议仲裁院 | 139.36  | 18.43  | 117.93  |  |  | 3.00  |
| 6、州人社局信息中心 | 139.78  | 7.30  | 132.48  |  |  |  |
| 7、州创业创新指导服务中心 | 5,012.36  | 443.90  | 2,589.61  | 514.40  |  | 1,464.45  |
| 8、州劳动保障监察局 | 219.10  | 11.27  | 204.54  |  |  | 3.29  |
| 9、州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 488.16  | 11.05  | 309.11  |  |  | 168.00  |
| 10、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 1,395.04  | 61.82  | 410.34  | 165.60  |  | 757.28  |
| 11、州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服务局 | 129.88  | 6.56  | 123.32  |  |  |  |
| 12、州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 554.87  | 11.74  | 523.13  |  |  | 20.00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7,633.13  | 3,143.32  | 2,837.68  | 305.64  | 4,489.81  | 3,006.43  | 5,226.36  |
| 1、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 3,375.47  | 861.34  | 855.47  | 5.87  | 2,514.13  | -1,028.85  | 501.04  |
| 2、州人事考试院 | 217.14  | 217.14  | 83.22  | 133.92  |  | 7.47  | 17.64  |
| 3、州就业服务中心 | 424.49  | 306.17  | 305.91  | 0.26  | 118.32  | -10.71  | 95.99  |
| 4、州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 149.18  | 141.55  | 128.92  | 12.63  | 7.63  | -1.11  | -0.01  |
| 5、州劳动争议仲裁院 | 131.42  | 102.42  | 97.33  | 5.09  | 29.00  | -10.49  | 7.94  |
| 6、州人社局信息中心 | 134.00  | 106.28  | 94.09  | 12.19  | 27.72  | -1.52  | 5.78  |
| 7、州创业创新指导服务中心 | 847.99  | 106.81  | 90.45  | 16.36  | 741.18  | 3,720.47  | 4,164.37  |
| 8、州劳动保障监察局 | 208.64  | 166.18  | 152.12  | 14.06  | 42.46  | -0.81  | 10.46  |
| 9、州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 385.00  | 184.98  | 161.72  | 23.26  | 200.02  | 92.11  | 103.16  |
| 10、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 1,081.11  | 383.61  | 329.10  | 54.51  | 697.50  | 252.11  | 313.93  |
| 11、州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服务局 | 124.18  | 101.32  | 96.07  | 5.25  | 22.86  | -0.86  | 5.70  |
| 12、州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 554.51  | 465.51  | 443.28  | 22.23  | 89.00  | -11.38  | 0.36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63.63 | 16.99 | 21.66 | 24.98 |  |
| 1、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 43.67 | 7.69 | 11.00 | 24.98 |  |
| 2、州人事考试院 | 1.28 |  | 1.28 |  |  |
| 3、州就业服务中心 | 0.50 | 0.50 |  |  |  |
| 4、州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 1.44 | 1.44 |  |  |  |
| 5、州劳动争议仲裁院 |  |  |  |  |  |
| 6、州人社局信息中心 | 2.08 | 1.17 | 0.91 |  |  |
| 7、州创业创新指导服务中心 | 0.17 | 0.17 |  |  |  |
| 8、州劳动保障监察局 | 8.20 | 3.50 | 4.70 |  |  |
| 9、州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 0.99 | 0.66 | 0.33 |  |  |
| 10、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 3.69 | 0.37 | 3.32 |  |  |
| 11、州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服务局 | 0.78 | 0.66 | 0.12 |  |  |
| 12、州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 0.83 | 0.83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其他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737.07 | 737.07 |  |  |
| 1、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 309.89  | 309.89  |  |  |
| 2、州人事考试院 | 4.21  | 4.21  |  |  |
| 3、州就业服务中心 | 179.23  | 179.23  |  |  |
| 4、州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 5.48  | 5.48  |  |  |
| 5、州劳动争议仲裁院 | 7.70  | 7.70  |  |  |
| 6、州人社局信息中心 | 97.51  | 97.51  |  |  |
| 7、州创业创新指导服务中心 | 12.84  | 12.84  |  |  |
| 8、州劳动保障监察局 | 7.86  | 7.86  |  |  |
| 9、州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 19.95  | 19.95  |  |  |
| 10、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 81.28  | 81.28  |  |  |
| 11、州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服务局 | 4.33  | 4.33  |  |  |
| 12、州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 6.79  | 6.79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1：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按照本单位2020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的绩效状况，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付。进一步增强本单位支出管理的责任，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更好的履行职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而不断提高部门的工作效率和公信力。目标2：州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按照年初鉴定任务及时向各个鉴定所收缴评定费。目标3：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整合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职能，明确职责定位。以人为本，积极开展公共就业人次服务活动，开展现场招聘活动，促进就业；为高校毕业落实就业帮扶政策，提升就业。加强外地区劳务交流协作，稳定就业。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水平。目标4：州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服务局：推协助税务部门完成当年征缴任务，按时完成省厅下达的参保人数任务，按时足额社会化发放养老金，按时完成特困人员、重度残疾人参保代缴工伤，加大参保人员生存认证力度，确保基金安全。目标5：州劳动保障监察局：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督促用工单位认真执行劳保障法律法规，营造和谐劳动的社会环境。目标6：州人社局信息中心：确保网络数据安全，为社会保障信息系统和局门户网站提供技术保障。目标7：州劳动争议仲裁院：保证完善整体绩效目标。目标8：州工伤保险服务中心：确保工伤保险基金足额征缴并及时结算支付、确保基金安全。目标9：州就业服务中心：推进精准脱贫转移就业工程；认真落实新一轮积极就业政策；督促指导县市继续做好重点群体的就业援助工作；继续抓好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扩大失业保险征缴面以及扩围；指导开展职业培训工作，推动高质量就业。目标10：州创业创新指导服务中心：加强全州创新创业工作指导，完成州定州本级创业担保贷款发放任务，开展创业培训及创业师资培训。目标11：州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及时办理养老保险关系建立、中断、转移、接续、终止等业务，保管好业务档案，离退人员社会化发放率100%，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率100%，确保基金安全完整。目标12：州人事考试院：全年完成公务员招录考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湘西自治州招募三技一扶高校毕业生考试，全国一级建造师职业资格考试，全国二级建造师职业资格考试，全国经济师职业资格考试，全国执业医师职业资格考试，职称计算机考试，从村官中定向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试，公务员、事业单位公开遴选（选调）考试等等，考试安全率达100%。 | 州委州政府下发我局的绩效考核指标共3大类、16小项已全部完成；州政府考核的9项共性工作和5项职能工作全面落实到位。各单位完成情况分别为：1、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各项任务均已完成，进一步增强了本单位支出管理的责任，优化了支出结构，保障了更好的履行职责，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而不断提高了部门的工作效率和公信力。2、州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各项任务均已完成。3、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组织开展五大公共就业服务招聘活动，落实了就业帮扶政策、提升就业；审核高校毕业生求职、见习补贴。4、州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服务局：完成了2020年养老金的征缴任务和省厅下达的参保人数任务，按时足额发养老金，确保了基金安全。5、州劳动保障监察局：尚未出现一起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投诉。省州政府目标管理工作已全部完成，未出现因欠薪等劳资纠纷引发的规模集访和越级上访问题。6、州人社局信息中心：完成部门数据共享责任清单、分类梳理人社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全年网络数据安全。7、州劳动争议仲裁院：主动服务“法治人社、规范人社、服务人社、铁军人社”目标建设大局，深入推进“四个仲裁”建设扩大服务范围，提高仲裁质量。8、州工伤保险服务中心：工伤保险基金足额征缴并及时结算支付、基金安全。9、州就业服务中心：进一步完成了精准脱贫转移就业工程；落实了就业政策；重点关注群体的就业援助工作；建设了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完成了更广泛的失业保险基金征缴；组织开展了职业培训工作，推动了高质量就业。10、州创业创新指导服务中心：指导了全州创新创业任务，及时发放了州本级创业担保贷款金，组织开展了创业培训及创业师资培训。11、州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业务档案保管及流动正常运行；养老保险基金征缴全部完成，养老保险基金规范运作率、安全完整率和社会化发放率均达100%。12：州人事考试院：组织了全年各项招录考试及专业考试，考试安全率达100%。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州委州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州委州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数量指标数量指标 | 指标1： | 全州城镇新增就业2.1万人，其中失业人员再就业1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0.4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万人。 | 全州城镇新增就业2.37万人，完成年任务的103.2%；失业人员再就业1.03万人，完成年任务的102.7%，就业困难对象再就业4249人，完成年任务的103.6%，城镇登记失业率3.37%；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67万人，完成年任务的107.1%。 |
| 指标2： | 全州开展各类职业培训3.5万人，其中贫困劳动力0.6万人。开展创业培训0.57万人。 | 职业技能培训5.77万人，其中贫困劳动力0.9万人，完成年任务的125.5%。开展创业培训0.67万人，完成年任务的118%。 |
| 指标3： | 全州新增创业担保贷款发放1亿元。 | 全州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24亿元，完成年任务的224%。 |
| 指标4： | 业主体6千户，带动城乡就业人数0.8万人。建设巾帼就业扶贫车间20家，文创产业带动妇女就业0.2万人。 | 新增创业主体9151户，带动城乡就业1.32万人，分别完成年任务的152.5%和165%。新建巾帼就业扶贫车间39家，完成年任务的195%，文创产业带动妇女就业3982人，完成全年任务的132.9%。 |
| 指标5： | 做好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确保劳动投诉案件办结率98%以上。 | 全州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办结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607件，办结率100%。 |
| 指标6： | 劳动人事争议受理案件办结率达到90%以上。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达到60%以上。 | 受理劳动争议案件964件，结案率为100%。其中调解案件759件，调解成功率78.7% |
| 指标7： | 全面落实社保扶贫政策，强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防控。 | 落实了社保扶贫政策，强化了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防控。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基本健全 |
| 指标2：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资金使用合规 |
| 指标3：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预决算按规定时间规定内容进行了公开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支出控制在预算金额12859.49万元内 | 实际支出7633.13万元 |
| 指标2： | 成本支出规范合理 | 各项支出规范合理 |
| 指标3： | 公用经费控制率≤100% | 99.63% |
| 指标4： |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 62.83%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指标1： | 社会和谐稳定 | 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促进了全州经济发展。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指标1：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及评价等次 | 评分： 等级：备注：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 60（含）—80 分为较差；60分以下为差。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石龙 | 局长 | 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 吴明强 | 副局长 | 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 龙晓菁 | 规划财务科长 | 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 杜芳松 | 主任 | 州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  |
| 邓万学 | 局长 | 州劳动保障监察局 |  |
| 梁洪 | 主任 | 州社会保险中心 |  |
| 陈志忠 | 主任 | 州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 |  |
| 彭伟宏 | 主任 | 州就业服务中心 |  |
| 向东 | 局长 | 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管理服务局 |  |
| 向兴忠 | 主任 | 州创新创业指导服务中心 |  |
| 向晓峰 | 院长 | 州人事考试院 |  |
| 匡敬东 | 院长 | 州劳动争议仲裁院 |  |
| 钟奇 | 主任 | 州工伤保险中心 |  |
| 孙科海 | 主任 | 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计信息中心 |  |
| 评价组组长签署意见：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 部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字）：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盖章）：  年 月 日 |

湘西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和《湘西自治州州级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操作规程》（州财绩〔2021〕6 号）、《湘西自治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州直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州财绩〔2021〕8号）等文件精神，本单位于2021年5月至6月，组织力量对本单位的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本次评价遵循了“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本单位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湘西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系公务员管理正处级行政单位。单位住所：吉首市人民路北门街3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33100006686445M。单位负责人：石龙。根据湘西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州政办发[2015]35号《湘西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湘西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规定。单位的主要职责是：(1)拟定全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按规定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单行条例和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2)拟定全州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3)负责全州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4)统筹推进建立全州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5)负责全州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6)统筹拟订全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规划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拟订并监督实施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拟订并监督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人特殊劳动保护政策。(7)牵头推进全州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订并组组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训工作，拟订并落实吸引留学人才来州（回国）工作或定居政策；(8)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州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礼泉县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好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9)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州事业单位热暖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全州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全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并组织实施；(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11)承担省对全州为民办实事考核办公室日常工作，具体组织实施州直和中央在州有关单位省对州重点民生实施考核；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省对州绩效评估考核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国家、省部表彰奖励制度和拟订州级表彰奖励制度，根据授权承办洲际及以下表彰奖励活动的鞥工作，承担泉州评比达标表彰工作；(12)完成州委、州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13)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14)有关职责分工，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由州人社局牵头，会同州教体局等部门拟定；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州人事局负责。

本单位内设办公室、规划财务科、就业促进与失业保险科、人才开发与人力资源市场管理科、职业能力建设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劳动关系和农民工工作科、工资福利科、职工养老保险科、工伤保险科（州劳动能力鉴定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科、社会保险基金监督科（州社会保险监督委员会办公室）、考核表彰奖励科（民生实事考核办公室）、人事法规科等15个职能科室。本单位下设11个独立核算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其中参公管理事业单位5个（包括州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州工伤保险管理服务局、州就业服务管理局、州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州劳动保障监察局）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6个（包括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州人事考试院、州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统计信息中心、州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服务管理局、州创业创新服务指导中心）。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年末实有在职人数161人，其中：行政编制37人、事业编制12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61人、非参公事业人员59人），其他人员4人。

二、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州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其他项目支出（除州级专项资金以外）绩效目标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按照本单位2020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的绩效状况，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付。进一步增强本单位支出管理的责任，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更好的履行职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而不断提高部门的工作效率和公信力

（2）州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按照年初鉴定任务及时向各个鉴定所收缴评定费。

（3）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整合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职能，明确职责定位。以人为本，积极开展公共就业人次服务活动，开展现场招聘活动，促进就业；为高校毕业落实就业帮扶政策，提升就业。加强外地区劳务交流协作，稳定就业。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水平。

（4）州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服务局：推协助税务部门完成当年征缴任务，按时完成省厅下达的参保人数任务，按时足额社会化发放养老金，按时完成特困人员、重度残疾人参保代缴工伤，加大参保人员生存认证力度，确保基金安全。

（5）州劳动保障监察局：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督促用工单位认真执行劳保障法律法规，营造和谐劳动的社会环境。

（6）州人社局信息中心：确保网络数据安全，为社会保障信息系统和局门户网站提供技术保障。

（7）州劳动争议仲裁院：保证完善整体绩效目标。

（8）州工伤保险服务中心：确保工伤保险基金足额征缴并及时结算支付、确保基金安全。

（9）州就业服务中心：推进精准脱贫转移就业工程；认真落实新一轮积极就业政策；督促指导县市继续做好重点群体的就业援助工作；继续抓好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扩大失业保险征缴面以及扩围；指导开展职业培训工作，推动高质量就业。

（10）州创业创新指导服务中心：加强全州创新创业工作指导，完成州定州本级创业担保贷款发放任务，开展创业培训及创业师资培训。

（11）州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及时办理养老保险关系建立、中断、转移、接续、终止等业务，保管好业务档案，离退人员社会化发放率100%，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率100%，确保基金安全完整。

（12）州人事考试院：全年完成公务员招录考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湘西自治州招募三技一扶高校毕业生考试，全国一级建造师职业资格考试，全国二级建造师职业资格考试，全国经济师职业资格考试，全国执业医师职业资格考试，职称计算机考试，从村官中定向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试，公务员、事业单位公开遴选（选调）考试等等，考试安全率达100%

**（二）州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⑴国务院专家津贴：落实国家、省特殊津贴等专家待遇，发挥高层次专家示范引领作用，激励专业技术人才立足岗位以优秀专家为榜样再创佳绩、多做贡献。

（2）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专项资金：确保全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福利、离退休政策落实等工作顺利进行。落实好各项就业创业政策，促进就业创业，确保高质量完成2020年就业工作目标任务完成和就业局势稳定。

（4）为民办实事考核及人才数据库建设经费：全面完成民办实事项目全面督查、考核工作，通过省政府对我州为民办实事工作检查验收。全力推进创业就业。着力抓好社保扩面提标。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每年按时征缴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及按时发放各项社会保险基金。

（4）劳动争议仲裁办案经费：严格按单位工作计划和工作制度完成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目标。

（5）就业创业服务、管理运行经费：认真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招聘周等6大专项公共就业服务活动。城镇新增就业2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新增2万人。2020年失业保险参保人数16万人。

（6）退休待遇社会化发放经费：每年对参保单位及个人进行参保登记、变更、注销、转移。按时完成省局及州政府下达的目标管理任务。每月按时足额发放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

（7）工伤保险管理工作经费：征缴政策的征收测算、参保登记、基金建账、待遇发放、检查稽核等工作；代为管理发放老工伤人员各项待遇业务；机关单位参保、建筑工地参保等扩面参保业务办理。

（8）信息化建设：确保网络数据安全，为社会保障信息系统和局门户网站提供技术保障。

（9）劳动保障监察经费：维护劳动合法权益，督促用工单位认真执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营造和谐劳动的社会环境。

（10）城乡居保业务专项：协助税务部门全面完成全州城乡居保征缴任务；按时完成参保人数任务；按时完成社保扶贫相关任务；按时足额社会化发放养老金；加大稽核，确保基金安全。

（11）公需科目培训费：完成全州机关、事业单位新近人员的初任和岗前培训，全州在职人员继续教育培训。

（12）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经费：免费为流动人员提供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减轻流动人员负担，实现更加高效便捷的人力资源管理服务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44.86万元，包括：基本支出3,099.26万元、项目支出3,045.60万元。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084.8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189.7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72.37万元，资本性支出97.81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1、2020年州财政批复的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为3,101.09万元，其中：年初预算2,209.54万元，年中调整追加预算891.55万元（主要为单位人员绩效奖、综治奖、五个文明奖、调资、津补贴等人员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所致）。实际支出3,143.32万元，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内容 | 2020年调整预算数 | 2020年决算数 | 差异 |
| 人员经费 | 2,802.55 | 2,802.55 | 0.00 |
| 公用经费 | 298.53 | 296.71 | -1.82 |
| 合计 | 3,101.08 | 3,099.26 | -1.82 |

本单位2020年度基本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1.82万元，主要是单位厉行节约，公用经费控制较好，日常公用经费结转和结余形成。

 2、“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20年预算数 | 2020年决算数 | 2019年决算数 | 2020年控制率 | 2020年同比增减 | 2020年同比增减比率 |
| 1．因公出国（境）费 |  |  |  |  |  |  |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59.11 | 46.64 | 64.08 | 78.90% | -17.44 | -27.22% |
| 3．公务接待费 | 42.16 | 16.99 | 68.51 | 40.3% | -51.52 | -75.20% |
| 合计 | 101.27 | 63.63 | 132.59 | 62.83% | -68.96 | -52.01% |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单位2020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为62.83%，2020年决算数比2019年决算数减少68.96万元，减少比率为52.01%，主要原因是2020年本单位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一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严格按规定标准、陪同人数接待，大大减少了公务接待费支出。二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实行车辆定点维修，公务用车维护费支出也较上年下降较多。三是严格控制公务出国，全年没有一位因公出国人员。

**（二）项目支出情况**

1、项目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本单位2020年初项目支出预算425.67万元，包括：国务院专家津贴5.6万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专项资金118.07万元、为民办实事考核及人才数据库建设经费103.14万元、劳动争议仲裁办案经费18.2万元、就业创业服务管理运行经费29.62万元、退休待遇社会化发放经费57.83万元、工伤保险管理工作经费19.37万元、信息化建设13.34万元、劳动保障监察经费14.4万元、城乡居保业务专项17.3万元、公需科目培训费10.8万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经费18万元。

年初结转和结余1,875.24万元，年中调整追加3,976.91万元（主要包括孵化基地建设2000.00万元、创业载体补助资金157.00万元、领军企业项目244.80万元、就业补助585.96万元、人才发展专项支出52.00万元），本年实际到位4,402.58万元，本年实际支出3,045.60万元。年末结转3,232.22万元。

按经济科目划分，2020年项目支出分别为：工资福利支出44.7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895.9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97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94.90万元，合计3,045.60万元。

  2、项目管理情况

为加强专项经费管理，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专项资金管理水平，保证专项任务和计划的顺利完成，本单位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专项经费严格按指定用途专款专用，实行专项报告制度，并接受财政部门或上级部门的检查、验收。2020年度本单位专项经费支出基本能够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政府性基金2020年初预算0，本年调整预算680万元，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本年支出328.42万元，年末结转结余351.58万元。具体情况为：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310工程项目 | 250.00 |  | 250.00 |
| 领雁计划农产品电商培训项目 | 29.42 | 24.09 | 5.33 |
| 中国创翼大赛 | 130.00 | 127.95 | 2.05 |
| 示范基地奖补 | 40.00 |  | 40.00 |
| 网红带货培训补贴 | 64.98 | 36.10 | 28.88 |
| 就业见习补贴 | 165.60 | 140.28 | 25.32 |
| 合 计 | 680.00 | 328.42 | 351.58 |

本年支出328.42万元，均为商品服务支出，其中：办公费2.11万元、印刷费1.29万元、租赁费1.89万元、培训费1.5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4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19.79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0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社会保险基金涉及到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三部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纳入省厅决算）。参加州本级机关事业保险1.12万人、工伤保险3.2万人、失业保险3.03万人，实现了法定人群全覆盖。其中：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州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34815.14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22106.79万元，利息收入95万元，财政补贴收入12503.35万元，转移收入110万元。实现收入为32393.92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21477.87万元，利息收入63.67万元，财政补贴收入8000万元，转移收入2852.38万元。完成预算的93.05%。

州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为34815.14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支出34775.14万元，转移支出40万元。实际支出数为34779.74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支出34343.75万元，其他支出171.97万元，转移支出264.02万元。支出完成预算99.9%。2020年度收支结余-2385.82万元，期初结余9137.93万元，期末滚存结余6752.11万元。

（二）工伤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州本级工伤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11053.08万元，其中：工伤保险保费收入10254.97万元，利息收入164万元，财政补贴收入634.11万元。实现收入为8840.84万元，其中：工伤保险保费收入8253.42万元，利息收入201.01万元，财政补贴收入386.41万元。完成预算的79.99%。

州本级工伤保险基金预算支出为10053.76万元，其中：工伤保险支出8179万元，劳动能力鉴定支出2.76万元，工伤预防费用支出320万元。实际支出数为10132.17万元，其中：工伤保险支出8349.21万元，劳动能力鉴定支出27.89万元，工伤预防费用支出285.54万元，其他支出106.53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363万元。支出完成预算100.78%。

2020度收支结余-1291.33万元，期初结余17784.18万元，期末滚存结余16492.85万元。

（三） 失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州本级失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1186.61万元，其中：失业保险费收入815万元，利息收入181.61万元，转移收入万元，其他收入万元，下级上解收入190万元。实现收入为1062.61万元，其中：失业保险费收入788.64万元，利息收入83.21万元，下级上解收入189万元。完成预算的89.55%。

州本级失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为511.02万元，其中：失业保险金支出172.01万元，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40.18万元，稳定岗位补贴支出150万元，技能提升补贴支出0.8万元，其他费用支出3.03万元，转移支出10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35万元。实际支出数为1554.00万元，其中：失业保险金支出294.75万元，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54.59万元，稳定岗位补贴支出307.85万元，技能提升补贴支出5.4万元，其他费用支出10.27万元，转移支出0.72万元，其他支出737.42万元。支出完成预算304.10%。

2020年度收支结余-491.38万元，期初结余7969.27万元，期末滚存结余7477.88万元。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0年，全州人社系统砥砺奋进,担当作为,推动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人社工作保持快速发展，为增进民生福祉、助力脱贫攻坚和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运行成本方面，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制度以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规定，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坚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优化部门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持续严控“三公经费”，加强车辆管理，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公函、清单、审批等制度，严控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二）管理效率方面，优化工作流程，提高行政效率，结合实际情况，落实资金计划的编制，合理安排预算收支；加强政府采购的执行力度，确保政府采购工作健康有序进行，加强资产信息化建设，完成固定资产折旧，实现资产动态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三）履职效能方面，2020年度州委州政府下发本部门的绩效考核指标共3大类、16小项已全部完成；州政府考核的9项共性工作和5项职能工作全面落实到位。

1、2020年就业形势保持总体稳定。全州城镇新增就业2.37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1.03万人，就业困难对象再就业4249人，职业技能培训5.77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67万人。全州累计转移农村劳动力就业88.16万人。全州累计建成313家扶贫车间，吸纳1.8万人就业，其中5433贫困劳动力实现就近就地就业，认定就业扶基地66个，吸纳2510名贫困劳动力就业。建成创业带动就业重点乡镇20个，打造农村专业合作示范社及民营示范企业280个，培育创业重点示范户2200余个，吸纳2.3万名建档立卡户等就业困难劳动力就近就地转移就业。全州创业孵化基地入驻各类初创企业437家，直接提供就业岗位6036个。全州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24亿元，新增创业主体9151户，带动城乡就业1.32万人，开展创业培训6731人。成功举办了第四期人社部“乡村创业领雁”培养计划，参训学员30名。

1. 社会保险保障更加有力。社保扩面超额完成。全州企业养老保险新增参保2.01万人，征缴基金10.08万元，社保待遇发放到位。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28.8亿元，发放失业保险金1975.65万元，为工伤职工及供养亲属支付各项工伤保险待遇 7406.79万元，社保基金规范运作率、安全完整率和社会化发放率均达100%。社保费减免政策执行到位。认真落实社保降费政策，全州减免减半养老保险费2.31亿元、工伤保险4568万元、失业保险798万元。

3、人力资源服务基础全面夯实，多渠道开展就业服务。在全省率先启动线上“春风行动”，开通就业服务“直通车”，推动全州春节前返乡的47.59万人名农村劳动力已全部返岗并实现了动态清零。打造常态化线上招聘平台，做实线上“就业帮”APP，运用“湘就业”APP，引导求职者和企业通过远程面试、岗位匹配推送等线上求职方式“一对一”对接。全州线上平台共推送企业2495家、岗位信息29.3万个，达成就业意向1.6万人。

4、人才队伍建设稳步推进。人事考试安全有序。全年顺利完成各类人事考试和职业资格类考试，报名考生3.6万人次，整个招录工作组织有序、监督到位和公平公正，实现了“零失误、零差错、零投诉”，考试安全率达100%。人才引进力度不断加大。公开招引事业单位各类人才1530名，招募“三支一扶”人员44名。专技人员管理不断加强。已完成2020年度高、中级职称职数申报、形式审查和高级职称材料报省等工作任务；开展州首届“武陵人才”选拔表彰工作，共44人获评。向省推荐6名科技创新人才；申报一期海外赤子湘西行项目和国家博士后服务基层活动项目。根据湘组〔2020〕63号文件精神，提高了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做好了工资统计年报、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保障和全州2020年度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机关工勤人员正常晋级晋档工作。

5、劳动关系保持总体和谐，健全完善劳动关系机制。有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全州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办结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607件，其中协调处理580件，立案办理27件，追讨拖欠农民工工资3833.31万元，涉及农民工3424人，依法移交公安涉嫌恶意欠薪案件6件，办结率100%，办结上级督办案件10件，办结率100%，尚未出现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行为，未发生因拖欠工资引发的群体性事件。稳步提高仲裁质量。全州共接待来人来访咨询3600多人次，受理劳动争议案件964件，其中调解结案759件，裁决结案205案件，涉案金额2779.68万元，涉及劳动者人数931人，结案率为100%，调解成功率78.7%。

七、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确定的评分细则，通过对各项指标逐一评价，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是：预算执行情况得分7分，产出情况得分49分，效益情况得分26分，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分9分。总绩效为91分。评价结果等次为“ 优 ”。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备，对于项目支出，各项目单位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目标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2、预算编制不合理，预算调整金额较大，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

3、部分预算资金支付进度迟缓，造成预算执行率低，年末结余金额较大，影响了行政效能的有效、充分发挥。

1. 有关建议

1、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以利于对工作的有效指导、过程的有效控制、结果的精确评价。

2、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在编制和审批预算时结合上年决算及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据实编制，有效避免年初预算与实际执行出现大的偏差，提高预算控制水平。预算调整时按规定的程序办理，避免年初预算编制的随意性。

3、统筹安排各类资金使用顺序，盘活用好财政资金。年初下达的基本支出预算及时用款，足额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项目支出预算要加快执行，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合法、合规、及时办理资金支付手续。

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我们对本部门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有了一个完整、全面的了解，为今后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完善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将于2021年6月30日前在我局门户网站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